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5]第 16-00002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5]第 16-00002 号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1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五年三月九日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4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84 号）核准，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8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6.30 元。截止 2014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实际已向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8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24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1,057.8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182.20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希会验字（2014）0045 号《验资报告》。

2014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29,182.20 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2014 年 3 月 25 日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该《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2014 年 5 月 2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同时，公司已与保荐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于 2014 年 6 月 9 日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该等银行开设了 1 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未有承诺效益。实现的效益体现为公司债务结构的优化、公司融资渠道的拓宽和财务费用的降低。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未发生变更。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9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182.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182.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182.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偿还银行贷款	否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182.20	4,182.20	4,182.20	4,182.20	4,182.2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